

关于通辽市科尔沁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025 年国家级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大量元素水溶肥+TE

采购项目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及组织重新采购情况说明

我单位于 2025 年 08 月 14 日组织的 2025 年国家级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项目编号：KEQQZCS-G-H-250076）公开招标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内蒙古坤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合同包 1(大量元素水溶肥+TE)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1,419,840 元，并于 2025 年 08 月 15 日依法发布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一、中标人放弃资格情况

内蒙古坤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8 月 19 日向我单位提交书面说明，因该公司合作厂家突发不可预见的情况，导致该公司无法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期限内组织生产并按时交付合格产品，自愿放弃中标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之规定，我单位对中标人放弃资格的原因及合法性进行了审核，确认其放弃行为未对政府采购公平性造成实质性影响，且未发现违法违规情形。

二、法律依据及处理决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经我单位研究决定，依据上述法律规定，同意内蒙古坤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放弃中标资格的申请。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本项目有效投标供应商家数大于 3 家），第二中标候选人为鞍山市禾祺正肥业有限公司，但因该公司为本采购项目包 3 中标人，且本采购项目需遵循兼投不兼中规则，故此无法顺延，需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后续工作安排

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特此说明。

采购人（盖章）：通辽市科尔沁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日期：2025 年 8 月 19 日

